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第 11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九日上午 10:00

地點：新竹市東大路二段八十三號十三樓會議室

出席董事：梁修宗、李大經、陳國鴻、曾義舜、陳星州、劉先民、楊宗益、蔡坤良、詹惠芬

委託出席獨立董事：黃焜煌

出席比率：100%

列席人員(職稱)：監察人余明長、監察人周進益、財會中心副總曾淑真、行政資材中心副總瞿瑞華、
稽核李文蘭、人力資源中心副總陳化民

主席：梁修宗



紀錄：曾淑真



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

壹、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洽悉。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案由一：因應 108 年 1 月 1 日接軌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 IFRS16)擬訂導入計畫與
時程表，提請 公鑒。

說明：依照台灣證券交易所 107 年 1 月 5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71800015 號之規定，本公司應按季將
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控管，請參閱附件。

案由二：資金報告，提請 公鑒。(財務部 提)

說明：請參閱附件。

(三)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案由一：一〇七年營運計劃報告，提請 公鑒。(會計部 提)

說明：請參閱附件。

案由二：公司落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提請 公鑒。(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 提)

說明：1. 說明 106 年落實執行分析，請參閱附件。

2. 說明 107 年誠信經營落實規劃，請參閱附件。

(四)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案由一：稽核業務報告，提請 公鑒。(稽核 提)

說明：請參閱附件。

貳、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會計部 提)

說明：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305,667,155 元，減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0,566,716 元，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12,966,130 元，減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新台幣 4,155,223 元，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新台幣 7,479,736 元，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491,391,082 元；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62 元計新台幣 278,663,962 元。

2. 本次現金股利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並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等事宜。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或現增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3. 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份分配八十七年度及以後年度可分配盈餘，提請 討論。

4. 本公司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5. 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擬依法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討論。(會計部門提)

說明：1. 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211,184,811 元中提撥新台幣 _____ 元，配發予股東。

2. 本次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擬按配發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各股東持股比例分配，每股配發現金 _____ 元，發放時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並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等事宜。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或現增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3. 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擬依法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決議：以本年盈餘分配狀況良好，即不需要分配到資本公積，本案不需討論。

案由三：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謹提請核議。(股務部提)

說明：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擬訂如下，謹提請核議：

1. 開會時間：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2. 開會地點：新竹市北大路 282 號(新竹第三信用合作社十三樓會議中心)。
3. 股票停止過戶期間：自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止
4.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止，股東得於前述行使期間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e 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並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5. 召集事由：報告事項：
 1. 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2. 民國一〇六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3. 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 購買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情形報告。
 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1. 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1.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臨時動議。

決議：因無增加股東會案由本案不需討論。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